

证券代码：831047

证券简称：深远石油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四川深远石油钻井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回购股份方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四川深远石油钻井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变更回购股份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回购股份方案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该议案经 2020 年 2 月 11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此次变更回购股份方案将回购用途及目的由主要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调整为主要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情况

根据《回购股份方案公告》约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1 年 2 月 10 日，公司已经完成实施股份回购行为，并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披露了《回购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根据《回购股份结果公告》关于回购股份后续安排的方案，若股份回购完成后 36 个月内无法完成股份划转，公司将于上述期限届满前依法注销所回购股份。

三、变更回购股份方案的原因及合理性、必要性、可行性

公司变更回购股份方案的原因是：公司业务发展正处于关键时期，为了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竞争力，将回购用途及目的由主要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调整为主要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拟通过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公司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管理层、员工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综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公司拟变更回购股份方案符合相关规定，具有合理性、必要性和可行性。

四、变更回购股份方案的决策程序、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于2023年11月15日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就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事项进行审议。

公司决议变更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符合《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债权人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特此公告。

四川深远石油钻井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